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25762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5日

商 标

纽宾凯怡亭

申 请 人 武汉尚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750号绿地国际金融城A01-1地块一期3号楼36层01号

代理机构 武汉知本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饭店商业管理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为他人提供酒店商业管理；饭店行政管理；商业组织和管理咨询服务；提供旅馆房价比较信息；商业营销服务；自动售货机出租；餐馆外卖和送餐的在线预订服务